

证券代码：832807

证券简称：ST 云高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深圳市云高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曜晖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严军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张曜晖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中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中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情况，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有股份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并且该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的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会计师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报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各项工作安排，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云高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云高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